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de Gase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68)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本集團2011年收入為人民幣4,240百萬元，較2010年增長41.1%。

2011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831百萬元，較2010年增長44.0%。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460元。

提議末期股息為人民幣235百萬元，派息率28.3%。

業績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表現如下：

財務資料

以下財務資料摘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240,275	3,004,933
銷售成本		(2,789,384)	(1,840,790)
毛利		1,450,891	1,164,143
其他收益		10,835	2,223
銷售費用		(131,844)	(57,668)
管理費用		(238,562)	(322,454)
經營收益		1,091,320	786,244
財務收入	5(a)	17,055	10,372
財務成本	5(a)	(126,684)	(128,23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44)	-
除稅前利潤	5	981,447	668,379
所得稅	6	(145,800)	(135,163)
本年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835,647	533,21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30,819	577,281
非控股股東權益		4,828	(44,065)
本年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835,647	533,216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7		
— 基本		0.460	0.319
— 攤薄		0.460	0.319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5,076,177	3,822,697
在建工程		992,681	1,024,363
租賃預付款項		126,243	65,043
無形資產		61,563	12,93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3,683	14,24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99,756	10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39,738	368,219
遞延稅項資產	6(d)	27,574	7,58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7,637,415</u>	<u>5,415,098</u>
流動資產			
存貨		32,323	30,07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029,231	748,924
應收融資租賃款		2,117	2,117
可收回所得稅	6(c)	6,463	4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8,951	467,5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8,280	970,458
流動資產總額		<u>2,187,365</u>	<u>2,219,575</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115,520	783,96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363,016	1,244,295
融資租賃負債		10,525	2,963
應付所得稅	6(c)	73,913	55,673
流動負債總額		<u>2,562,974</u>	<u>2,086,894</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375,609)</u>	<u>132,68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7,261,806</u>	<u>5,547,779</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2,084,823	1,132,137
融資租賃負債		119,836	28,112
遞延稅項負債	6(d)	53,796	20,979
		<u>2,258,455</u>	<u>1,181,22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58,455</u>	<u>1,181,228</u>
資產淨值		<u>5,003,351</u>	<u>4,366,551</u>
權益			
股本		12	12
儲備		4,991,271	4,352,819
		<u>4,991,283</u>	<u>4,352,83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4,991,283</u>	<u>4,352,831</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2,068</u>	<u>13,720</u>
權益總額		<u>5,003,351</u>	<u>4,366,551</u>

財務資料附註

1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2007年9月2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的1961年第三號法例)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工業氣體生產及銷售。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本集團進行了重組(「重組」)，以優化本集團的架構。重組於2009年7月10日完成，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2009年9月2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本公司以每股7.00港元的價格，將339,232,5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通過公開發行普通股的方式發售給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本公司股份已於2009年10月8日在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比流動資產多人民幣375,609,000元，其中包括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1,115,520,000元。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我們已考慮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來源，並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應付短期負債及資本開支需要。因此，財務報表是以本集團將可以持續經營的基礎編製。

3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在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的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一項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其中，以下更新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修訂)，關聯方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0年)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或詮釋。

上述的更新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但並未對本期間或比較期間產生重大影響。這些會計政策變更的詳細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修訂)修改了關聯方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已重新評估關聯方的認定，並得出關於修訂後的定義在當前和以前期間對本集團關聯方的披露沒有任何重大影響的結論。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修訂)還介紹了對政府相關實體修改後的披露要求。這並未影響到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不是一個政府相關實體。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綜合標準的改進，引入了多項關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披露要求修訂。這些修訂不會對當前和以前期間的財務報表中分類、確認和計量已被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工業氣體生產及銷售。收入代表銷售商品的發票總額，不含增值稅。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三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10%，其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761,669,000元，人民幣558,470,000元以及人民幣532,863,000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三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10%，其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531,743,000元，人民幣373,778,000元以及人民幣358,971,000元。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生產和銷售工業氣體。雖然工業氣體分別銷售給現場供氣客戶和零售客戶，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定期審閱其合併財務報表以進行表現評價和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因此，並無分部資料呈列。

本集團內絕大部分外部客戶和非流動資產均在中國。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收入／(成本)：		
利息收入	12,819	8,631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融資收入	1,680	1,741
	<u>14,499</u>	<u>10,372</u>
利息收入總計	14,499	10,372
匯兌收益	2,556	-
	<u>17,055</u>	<u>10,372</u>
財務收入	17,055	10,372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全額應付利息	(177,352)	(95,470)
融資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	(2,486)	(2,539)
	<u>(179,838)</u>	<u>(98,009)</u>
利息支出總計	(179,838)	(98,009)
減：資本化借款成本	53,154	11,696
	<u>(126,684)</u>	<u>(86,313)</u>
匯兌虧損	-	(41,924)
	<u>(126,684)</u>	<u>(128,237)</u>
財務成本	(126,684)	(128,237)
	<u>(109,629)</u>	<u>(117,865)</u>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164,393	88,402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1,960	5,416
	<u>176,353</u>	<u>93,818</u>

5 除稅前利潤（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公共事業		
— 電費	1,872,088	1,559,790
— 蒸汽	451,592	55,995
折舊	275,728	157,687
攤銷		
— 租賃預付款項	1,777	651
— 無形資產	1,875	68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4,298	3,350
— 非審核服務	71	662
諮詢費	7,647	3,696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款項（土地及房屋）	10,399	5,5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114)	292
減值虧損		
— 非流動資產（附註）		
物業、廠房及設備	-	78,085
在建工程	-	92,170
無形資產	-	8,751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1	13,082

附註：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張家港盈德氣體有限公司（「張家港盈德」）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了評估，本集團擁有其75%股本權益，並對非流動資產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179,006,000元。張家港盈德致力於生產氟氣相關製品，其生產氟氣相關製品的技術由張家港盈德的非控股股東提供。2010年，由於張家港盈德的非控股股東沒有繼續提供所需氟氣相關製品專有技術支持以進行商業化生產，張家港盈德的生產廠暫時關閉。沒有所需的專有技術，張家港盈德無法生產出符合成本效益的氟氣相關製品以進行商業化生產。截至目前，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沒有計劃恢復張家港盈德的生產。

6 所得稅

(a) 計入損益的稅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中國所得稅	132,968	146,359
遞延稅項	12,832	(11,196)
	<u>145,800</u>	<u>135,163</u>

(b)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調節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981,447</u>	<u>668,379</u>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預期中國所得稅費用	245,362	167,095
不可抵扣費用的稅務影響	6,435	15,033
稅務虧損的影響	3,219	58,629
附屬公司收入的稅率差別	(84,390)	(91,942)
購買國產設備的稅項抵扣(附註(ii))	(57,875)	(7,477)
就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利潤的稅項(附註(iii))	32,988	(6,175)
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61	-
實際所得稅開支	<u>145,800</u>	<u>135,163</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無需支付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及以前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收入，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除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過渡條款獲法定稅率15%或50%豁免計稅，根據中國所得稅相關規則及規定，當期中國所得稅是按應課稅利潤的25% (2010年：25%) 法定稅率計算。

6 所得稅(續)

(b)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調節表(續)

- (ii) 於2007年12月31日前，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發的相關稅收法規從當地稅務局獲得了購買合資格國產設備所得稅抵免的批復。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5月頒發的國稅發[2008]52號文，自2008年1月1日起，停止此稅收抵扣政策。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附屬公司從相關當地稅務局取得了允許使用於2007年12月31日前獲得的尚未使用的稅項抵扣人民幣57,875,000元(2010年：人民幣7,477,000元)。
- (iii) 中國居民企業分派於2008年1月1日後取得的盈利給其中國大陸以外的直接控股公司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除非有相關條約或協議對有關稅率予以減免。於2008年1月1日之前取得但仍未分派的盈利免徵該等預扣稅。

(c)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可收回)／應付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5,240	6,623
年度中國所得稅	132,968	146,359
已付中國所得稅	(161,999)	(108,344)
中國所得稅退稅	41,241	10,602
	<u>67,450</u>	<u>55,240</u>
於12月31日	<u>67,450</u>	<u>55,240</u>
代表：		
可收回所得稅	(6,463)	(433)
應付所得稅	73,913	55,673
	<u>67,450</u>	<u>55,240</u>

6 所得稅(續)

(d)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以及變動如下：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呆賬準備 人民幣千元	稅務 虧損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 分派利潤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由以下 各項產生：					
於2010年1月1日	-	(2,680)	-	24,621	21,941
收購附屬公司	2,645	-	-	-	2,645
於損益扣除/ (計入)	(112)	432	(5,341)	(6,175)	(11,196)
於2010年12月31日	<u>2,533</u>	<u>(2,248)</u>	<u>(5,341)</u>	<u>18,446</u>	<u>13,390</u>
於2011年1月1日	2,533	(2,248)	(5,341)	18,446	13,390
於損益扣除/ (計入)	(171)	(841)	(19,144)	32,988	12,832
於2011年12月31日	<u>2,362</u>	<u>(3,089)</u>	<u>(24,485)</u>	<u>51,434</u>	<u>26,222</u>

附註：未分派利潤的遞延稅項負債是指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預期分派的自2008年1月1日起累計的可分派利潤相關的暫時性差異。

6 所得稅(續)

(d)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ii)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調節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27,574	7,589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53,796)	(20,979)
	<u>(26,222)</u>	<u>(13,390)</u>

(e)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預期不予分派的自2008年1月1日起累計的可分派利潤相關的暫時性差異約為人民幣1,774,284,000元(2010年：人民幣1,403,102,000元)。與分派該等保留盈利應付的稅項相關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是由於本集團控制此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本集團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分派該等利潤。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830,819,000元(2010年：人民幣577,281,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1,806,983,275股(2010年：1,809,232,500普通股)計算如下：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809,232,500	1,809,232,500
股票回購的影響	(2,249,225)	-
	<u>1,806,983,275</u>	<u>1,809,232,500</u>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1,806,983,275</u>	<u>1,809,232,500</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在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均沒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是相同的。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47,964	332,695
應收票據	238,519	153,728
減：呆賬準備	(20,508)	(20,437)
	<u>665,975</u>	<u>465,986</u>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363,256</u>	<u>282,938</u>
	<u>1,029,231</u>	<u>748,924</u>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管理層會根據對個別客戶所作的信貸評估，授予其相應的信貸期。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扣除呆賬準備後)，於結算日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555,218	364,755
逾期不超過一個月	86,016	27,706
逾期一至三個月	11,906	40,051
逾期三個至十二個月	12,835	33,474
逾期金額	110,757	101,231
	<u>665,975</u>	<u>465,986</u>

應收賬款信貸期一般為30至45日。應收票據一般自開票日起180日內到期。

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帳款	25,364	9,764
應付票據	269,500	475,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911,209	671,208
應付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6,480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0,463	88,219
	<u>1,363,016</u>	<u>1,244,295</u>

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應付帳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25,364	8,417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	1,323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	24
	<u>25,364</u>	<u>9,764</u>

10 股息

(i) 本年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提議分派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0.13元(2010年：人民幣0.10元)的末期股息	<u>234,888</u>	<u>180,683</u>

報告期末後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於本年內批准及已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上年度的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內批准及已支付的上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0元(2010年：無)	<u>180,683</u>	<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11年全球經濟表現反覆，投資者在外圍經濟環境不穩定的情況下信心減少無可避免地影響各企業的營運表現。本集團在此市場環境下憑藉多年的經驗及良好的業務基礎，全年收入仍然錄得穩定的增長。

雖然國內的鋼鐵市場面臨重大的考驗，但對本集團現有業務並無太大影響。截至2011年底，本集團有36個氣體生產設施正在營運及23個設施正在興建中。其中36個正在營運的設施中，有33個屬於現場供氣設備。與此同時，本集團於內蒙古的煤化工項目，為現時世界最大的現場供氣設施，於2011年表現理想，為本集團的業務拓展扎穩根基。

本集團自2009年起已成為國內最大獨立現場氣體供應商，主要生產產品為氧氣、氮氣及氬氣。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現場氣體供應收入佔本集團業務總收入約82.3%。但因下半年工業氣體業務受不穩定經濟環境影響，零售氣體業務方面受市場價格波動而表現未如理想。

現場氣體供應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現場氣體供應，收入貢獻佔業務總收入約82.3%。在多年持續發展及專業管理下，本集團現時擁有穩定的優質客戶基礎，成為工業氣體行業內的專業代表。本集團在客戶廠房實地現場或毗鄰位置興建氣體生產設施以確定能為客戶提供可靠及穩定地供氣。本集團一般與現場客戶訂立長期照付不議供氣合約，確保本集團營運及收入穩定。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36個正在營運的生產設施及23個正在興建的生產設施。以裝機氧氣容量計算，總裝機容量為940,400標準立方米／小時，較去年增加35.7%。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合共售出10,253百萬標準立方米工業氣體，較去年同期增加51.5%。氧氣產品、氮氣產品及氬氣產品的總銷售量分別為5,515百萬標準立方米、4,194百萬標準立方米及106百萬標準立方米。預期當2014年所有目前仍在建的氣體供應設施竣工後，總裝機容量將超過1,600,000標準立方米／小時。

透過新項目拓展業務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簽訂的新長期現場供應合約及本集團預計氧氣裝機容量詳情如下：

所屬區域	用氣方所屬行業	預計氧氣裝機容量 (標準立方米／小時)
安徽	玻璃	17,500
安徽	有色金屬	16,000
福建	有色金屬	16,000
河北	鋼鐵	60,000
河北	重型機械	5,000
內蒙古	鋼鐵	30,000
內蒙古	鋼鐵	15,000 (一期) 27,000 (二期)
江蘇	鋼鐵	32,000
江蘇	鋼鐵	30,000
江蘇	鋼鐵	60,000
遼寧	鋼鐵	60,000
陝西	鋼鐵	30,000
山西	鋼鐵	25,000
山西	鋼鐵	20,000
四川	鋼鐵	30,000 (一期) 40,000 (二期)
四川	有色金屬	10,000
天津	鋼鐵	35,000
新疆	鋼鐵	13,000

財務回顧

憑藉我們有效的市場政策、有效控制成本開支、於業務上的發展、管理層及員工對業務營運盡心盡力的表現，本集團的產量及銷售額均較2010年有所增長。本集團於2011錄得穩健增長的業績。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4,240百萬元，較2010年的人民幣3,0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35百萬元。收入增長是主要由於2010年第四季度投入生產的內蒙古項目於2011年全年營運及有八組新生產設施投入營運。

此外，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831百萬元(2010年：人民幣577百萬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460元(2010年：人民幣0.319元)。

收入

我們的收入包括銷售工業氣體產品的所得款項。我們的收入於我們的氣體產品付運至客戶的物業而客戶確認接受貨品且本公司已轉讓有關貨品風險及擁有權時確認。

收入數字為扣減增值稅後的銷售貨品發票總值。本公司的收入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05百萬元增加41.1%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40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份自現場供氣及零售客戶所得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現場	3,487,923	82.3	2,384,091	79.3
零售	752,352	17.7	620,842	20.7
總計	<u>4,240,275</u>	<u>100.0</u>	<u>3,004,933</u>	<u>100.0</u>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份向我們的零售客戶銷售的加權平均單位價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單位價格	
	(人民幣／標準立方米)	
氧氣	1.05	0.91
氮氣	0.83	0.72
氫氣	3.37	4.03
	<hr/>	<hr/>
加權平均單位價格	1.36	1.45
	<hr/> <hr/>	<hr/> <hr/>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公用事業費、生產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開支、生產團隊的員工成本以及其它開支。公用事業費主要包括電費，截至2011年和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公司總銷售成本85.5%和88.7%。折舊及攤銷開支主要與本集團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以直線法按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員工成本主要與本公司向僱員支付的薪金、花紅、福利及供款或向本集團生產團隊員工提供的福利有關。其它開支主要包括其它消耗品及維修及保養。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41百萬元增加51.5%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所致。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1.3%增加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8%。主要由於內蒙古項目於本年度全年營運。鑒於此項目規模較大，銷售成本佔比相對較高。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4百萬元增加24.7%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51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7%減少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2%。毛利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內蒙古項目投產及零售平均價格下降所致。

其它收益

其它收益主要包括地方政府機構授予的補貼收入和補助金。

銷售費用

我們的銷售費用主要包括分銷及物流的運費、差旅費用及有關於中國各地區聘用及留任銷售團隊的員工成本。銷售費用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127.6%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開拓零售氣體業務所致。

管理費用

我們的管理費用主要包括有關聘用及留任總部及工廠管理層及行政員工的員工成本、差旅及招待費用、外聘顧問費用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管理費用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3百萬元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0年計入財務資料附註5(c)所述一次性的張家港盈德減值損失，金額為人民幣179百萬元。

經營收益及經營收益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經營收益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6百萬元增加38.8%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1百萬元，而經營收益率基本持平。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融資收入。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它財務機構貸款的利息開支、融資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以及滙兌虧損。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百萬元略減少0.8%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7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百萬元增加8.1%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收益增加。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7百萬元增加44.0%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1百萬元。

非控股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股東應佔權益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失人民幣44百萬元改善為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人民幣5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47,964	332,695
應收票據	238,519	153,728
減：呆賬準備	(20,508)	(20,437)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3,256	282,938
	<u>1,029,231</u>	<u>748,924</u>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於201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9百萬元增至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9百萬元，主要由於營運收入及在建項目增加。本集團投產營運的生產設施由2010年12月31日的28個增至2011年12月31日的36個。

應收賬款周轉期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天略減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天，與應收現場供氣客戶款項的付款期相符。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應收賬款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0年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u>33</u>	<u>34</u>

附註：

* 就所示年度而言，按該年度年初與年終的應收賬款平均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收益，再乘以一年360日計算。

銀行及其它貸款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貸款	320,000	370,000
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u>795,520</u>	<u>413,963</u>
	1,115,520	783,963
長期貸款的長期部分	<u>2,084,823</u>	<u>1,132,137</u>
	<u>3,200,343</u>	<u>1,916,100</u>

於2011年12月31日，就銀行及其他貸款抵押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346百萬元（2010年：人民幣1,912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以股東提供的股本、營運所得的現金、銀行存款、現金及來自銀行的短期及長期借款配合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它資本需求。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9,82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190百萬元。銀行存款及現金為人民幣958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2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85.3%。本集團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槓杆比率為49.1%。

本集團須維持適當的流動資金水平以供日常經營、資本開支及償還借款。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督現時和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符合借款契約的規定，並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的承諾貸款額，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比流動資產多人民幣375,609,000元。就2012年及以後年度，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主要取決於本集團維持足夠營運現金淨流入以應付償還到期債務之能力及本集團取得外部融資以應付未來已承擔的資本性開支之能力。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得多家中國商業銀行的貸款安排，提供最高約人民幣886百萬元的銀行融資，約人民幣715百萬元已被使用。

我們對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了詳盡的審閱。根據這些預測，我們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足以應付該期間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性開支需求。在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我們已充分考慮了本集團的歷史現金需求和其他主要因素，其中包括上述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未來12個月期間營運的貸款的充裕程度。我們認為，現金流量預測所包括的假設及敏感度是合理的。但是鑒於所有假設受不明朗因素所限，部分或全部的假設是有可能不會實現的。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興建新生產設施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

2011年的全年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178百萬元(2010年：人民幣1,930百萬元)，主要包括建設新生產設施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以內部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支付。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3元(2010年：每股人民幣0.10元)。

展望

展望2012年，本集團將會有更多的設施加入投產，擴大現有的業務網絡。另外，本集團會進一步提高業務的透明度並加強風險管理。

本集團將研發及改良現有技術，並會繼續順應承接氣體業務外包趨勢，物色本集團服務行業內的優質客戶，同時致力將客戶基礎擴展至其它行業。

秉承上述目標，本集團於2012年將努力爭取優越的表現，以可觀的回報回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適時公佈為決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得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時間。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偏離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第A.2.1條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分開擔任的規定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於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為Zhongguo Sun先生。然而，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現有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約50%，高於上市規則之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所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如此高的比例可確保彼等的意見具重大影響力，顯示董事會的獨立性。

Sun先生為本集團主要創辦人之一，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管理，於本集團擴展業務方面舉足輕重。Sun先生擁有豐富的工業氣體行業經驗及良好的營運管理實力。目前，董事會認為由Sun先生兼任本公司的主席和行政總裁，可加強董事會的決策能力，對本集團業務的管理及發展有利。董事會仍會考慮於適當時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離以符合守則要求。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會謹此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面遵照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根據2011年1月7日的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於2011年1月以人民幣12百萬元為對價在香港聯交所回購了2,402,500股普通股。支付的最低和最高每股回購價分別為5.60港元和5.70港元。所回購的股份於後期已經被注銷。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鄭富亞先生及王京博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認為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標準、法律及法規編製，並已進行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Zhongguo Sun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Zhongguo Sun先生、趙項題先生及Trevor Raymond Strutt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昭先生、鄭富亞先生及王京博士。